

##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增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监事辞职的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1月29日收到监事、监事会主席花嘉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花嘉俊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花嘉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3人的要求，其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花嘉俊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仍担任公司金融运营中心副总经理职务。本公司及监事会对其在担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花嘉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00004%）；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0.29%。花嘉俊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鉴于原监事花嘉俊先生辞职，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肖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同意推荐、提名肖洋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提名及选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中，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肖洋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 月 31 日

附件：

### 监事候选人肖洋先生简历

肖洋，男，生于1978年。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本科学历。2000年至今任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本披露日，肖洋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参加份额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0.26%。其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